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作为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艾派克”、“公司”）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要求，本独立财务顾问对艾派克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行了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艾派克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证监许可[2015]2124号《关于核准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艾派克于2015年9月25日非公开发行146,412,884股股票，其中向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109,809,663股股票作为股份对价部分购买其持有的完整耗材业务资产，向特定对象国家集成电路基金、珠海玫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赛纳打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及自然人吕如松合计非公开发行36,603,221股股份募集配套资金。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每股发行价人民币20.4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49,999,998.29元，扣除发行费用28,566,164.16元，募集资金净额为721,433,834.13元。上述资金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572号”验资报告。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信会师报字[2015]第410586号《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鉴证报告》，截止2015年9月30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0元，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为721,433,834.13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艾派克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即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其余用于不同期限定期存款及日常资金周转，具体情

况如下:

1、理财产品品种

为控制风险,公司运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收益明显高于同期银行存款利率的短期(期限不超过12个月)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公司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的重要理财手段。以上产品不包括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以股票、利率、汇率及其衍生品种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产品,且产品品种不涉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0号—风险投资》规定的风险投资行为;理财产品不得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公司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应当及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2、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3、购买额度

在12个月内购买理财产品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理财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期间、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三、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主要面临的风险有:

(1) 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2) 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道德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保本型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

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公司持有的保本型理财产品等金融资产，不能用于质押；

（2）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实行岗位分离操作，投资理财业务的审批人、操作人、风险监控人应相互独立；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公司内审部会定期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分析、合理预计理财产品损益情况，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 Usage 情况进行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艾派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

2016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其余闲置募集资金用于不同期限定期存款及日常资金周转。

（二）监事会审议

2016年1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此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针对《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发表了

独立意见，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艾派克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相应的法律程序。艾派克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进度，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或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取良好的投资回报，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充分保障股东的利益。综上所述，本独立财务顾问同意艾派克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此页无正文，为《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珠海艾派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盖章页）

财务顾问主办人：

闫 强

沈志春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 1 月27日